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耿锡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需要，经过综合考量及审慎评估，公司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专项审计机构，并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董事会本次聘请专项审计机构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聘请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已完成登记，公司注册资本由 35,312.2175 万元增加至 36,912.2175 万元，现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授权，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及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8 日